

3504(XXX). 为发展中内陆国家 设立特别基金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四日第3811(XXIX)号决议，其中大会请秘书长向它的专门讨论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问题的特别会议提出一份关于发展中内陆国家过境问题的综合性研究报告，以及一份关于设立一个有利于这些国家的基金问题的全面性研究报告，

进一步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三年五月十六日第1755(LIV)号决议，其中理事会规定了关于设立基金问题的全面性研究的范围，

意识到发展中内陆国家的公认的问题和特殊需要，

铭记着大会及其有关组织和专门机构所通过的各项关于强调有利于发展中内陆国家的特别和紧急措施的决议，

还意识到需要立即执行联合国、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联合国其他有关机构所通过的要求采取有利于这些国家的特别措施的各项决议，

重申：发展中内陆国家由于地理的限制，特别是就其额外的运输、过境和转运的费用来说，处于双重不利的地位，

确信这种不利的情况已严重地限制和妨碍了这些国家的发展事业，并关切地注意到迄今为止，还未采取足够的具体有效的实用措施，

赞赏联合国秘书长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编写的关于本议题的综合性报告，⁷⁰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与发展中内陆国家的特殊需要有关的特别措施的报告，⁷⁰ 这些措施的目的在设立一项特别基金，

回顾其第七届特别会议关于立即设立一项有利于发展中内陆国家的特别基金的决定，⁷¹

进一步重申必须援助发展中内陆国家加速和加紧发展其运输方面的基础设施，

1. 决定为发展中内陆国家立即设立一项特别基金，以补偿这些国家的额外运输和过境费用；

2. 请联合国秘书长在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协商下向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提出一项关于特别基金的组织办法的提案，包括章程草案，以便基金能不迟于一九七七年开始工作。

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二四四一次全体会议

3505(XXX). 妇女参与发展过程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八日第3010(XXVII)号决议，其中大会宣布一九七五年为国际妇女年，

回顾其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一九七四年五月一日第3201(S-VI)号和第3202(S-VI)号决议，

并回顾其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二日第3281(XXIX)号决议，

进一步回顾其关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六日第3362(S-VII)号决议，

考虑到其关于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的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日第3276(XXIX)号决议，关于妇女和发展的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七日第3342(XXIX)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的一九七五年七月二十八日第1959(LIX)号决议，

注意到一九七五年六月十九日至七月二日在墨西哥城举行的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通过的《一九七五年关于妇女的平等地位和她们对发展与和平的贡献的墨西哥宣言》⁷² 的原则和《为实现国际妇女年目标的世

⁷⁰ A/10208。

⁷¹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届特别会议，补编第1号》(A/10801)，第10页，项目7。

⁷² 《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的报告》(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76.IV.1)，第一章。